

证券代码：836708

证券简称：中裕广恒

主办券商：长江承销保荐

## 中裕广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监事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#### （一）董事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 2024 年 10 月 14 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孙晓乐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31,965,6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63.15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白新强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4,537,2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8.96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吴艳芸女士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,310,998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2.59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王艳文女士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348,84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69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蔡婉婷女士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#### （二）非职工代表监事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4 年 10 月 14 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娄季奎先生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孙伟峰先生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#### 首次任命董监高人员履历

孙伟峰，男，1991 年 6 月出生，本科学历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。2014 年 3 月至今，在中裕广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工程部担任部门副经理。

### （三）职工代表监事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 2024 年第一次职工大会于 2024 年 10 月 14 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王银霞女士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4 年 10 月 31 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## 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### （一）任职资格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### （二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董事会、监事会换届为公司正常换届，是公司治理的正常需求，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《中裕广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》；

- (二)《中裕广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；  
(三)《中裕广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》。

中裕广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10 月 16 日